

证券代码：400284

证券简称：元成 5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证券

##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376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591,512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7.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4,546,499.12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7,491,124.05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7,055,375.07 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出具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2]第 332C000622 号）。

##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7,705.54
减：上年末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10,551.08
加：上年末累计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等净额	12.90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17,165.84
减：本年度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0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等净额	0

等于: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7,167.36
其中: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7,160.35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01[注1]

注1:募集资金期末余额最终以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期末总余额为准。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公司设立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57950100100430007	1.08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21951374	2.5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杭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9026001040011452	15,270.3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开元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202021519900798937	54,866.51
合计	/	/	70,140.53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1、说明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 万元，具体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905.5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6,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1,500 万元、人民币 10,000 万元及人民币 6,000 万元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2024 年 11 月 8 日及 2024 年 12 月 26 日到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

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7,160.35 万元暂未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 9 月 25 日、11 月 9 日、12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094、103）由于公司相关工程款回收不及预期等原因，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紧张，上述到期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人民币 17,160.35 万元暂未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4 年 9 月 25 日及 2024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和《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4），经公司自查，因公司案件诉讼引起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其中涉及募集资金账户冻结 41,622,157.41 元。

公司已采取多项措施积极加快应收款项的资金回笼，解决银行账户被冻结

的情形；同时，公司董事会、管理层正在积极探讨其它可行的途径努力筹措资金，待资金压力有所缓解时尽快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另外，2024年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因诉讼案件被司法划转金额为21.14万元，公司在年内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19.62万元，剩余1.52万元已于2025年4月22日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其他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3号）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454.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51.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景德镇市昌江区荷塘乡童坊村红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	不适用	23,663.12	22,914.01	22,914.01	0	5,759.55	-17,154.46	25.14[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购买办公楼	不适用	4,161.53	4,161.53	4,161.53		4,161.5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8,454.65	27,705.54	27,705.54	0	10,551.08	-17,154.46	38.08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注 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景德镇市昌江区荷塘乡童坊村红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建设周期 36 个月，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27 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为 25.14%，实际工程建设进度为 44.03%，主要系项目规划调整，影响工程施工进度。